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18-008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GR201743000886，发证时间：2017年12月1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认定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将连续三年内（2017年—2019年）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鉴于公司2017年度已按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因此，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不影响公司2017年度相关财务数据，上述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后续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日